



展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2020 年 12 月 7 日

展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须知

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展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展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制定本须知。

一、各股东请按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展鹏科技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中规定的时间和登记方法办理参加会议手续，证明文件不齐或手续不全的，谢绝参会。

二、本公司设立股东大会会务组，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和服务等各项事宜。

三、大会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自觉维护会场秩序，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静音或震动状态。股东（或股东代表）参加股东大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正常秩序。

四、股东（或股东代表）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或股东代表）要求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上发言，应在会议召开前一工作日的工作时间向公司登记，并填写股东《发言登记表》，阐明发言主题，并由公司统一安排。股东（或股东代表）临时要求发言或就相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当先向大会会务组申请，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后方可进行。

五、股东在大会上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不宜超过两次，每次发言的时间不宜超过五分钟。

六、本次股东大会由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七、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

八、表决投票统计，由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代表、公司见证律师参加，表决结果于会议结束后及时以公告形式发布。

展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

（一）现场会议：2020 年 12 月 7 日（星期一）15:00。

（二）网络投票：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现场会议地点：江苏无锡市梁溪区飞宏路 8 号公司办公楼裙楼二楼会议室。

三、与会人员：股东及股东代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

四、会议议程安排

序号	事项	报告人
1	股东及股东代表签到进场	
2	宣布会议开始	主持人
3	宣读现场会议股东到会情况	主持人
4	宣读参会须知	主持人
5	宣读投票表决办法	主持人
6	推选计票人、监票人	主持人
7	宣读议案	主持人
7.1	《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7.2	《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7.3	《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7.4	《关于增加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8	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提问	
9	董事、监事、公司高管回答提问	
10	现场投票表决	

序号	事项	报告人
11	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12	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监票人
13	宣布休会，等待网络投票结果并统计	主持人
14	宣布议案表决结果	监票人
15	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主持人
16	律师宣读见证法律意见	律师
17	宣布会议结束	主持人

展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投票表决办法

为规范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表决工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投票表决办法。

第一条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第二条 本次投票采取记名方式进行表决，每一股有一票表决权。

第三条 本次股东大会投票表决审议事项共 4 项。

第四条 本次审议的议案除第 4 项议案需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外，其他需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第五条 现场会议由大会主持人主持，在现场股东代表中推举两名监票人、一名计票人，监票人、计票人中至少有一名监事。监票人负责现场投票表决的统计和汇总工作。

第六条 现场投票结束后，由监票人、计票人收回表决票，统计数量，收回表决票等于或少于发出表决票的，表决有效；收回表决票超过发出表决票的，表决无效。确认表决有效后，监票人、计票人负责清点统计。

第七条 现场表决规定：

(1) 每位参加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请按会议议程所列顺序表决；

(2) 股东及股东代表在表决票上填写股东姓名、委托代理人姓名和持股数，并在每项非累积投票制议案“同意”、“反对”、“弃权”的相应空格上划“√”，累积投票制议案的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所有议案表决完毕后签字确认。未填、错填或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议案一：

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公司原董事蒋月军先生、杨一农先生因个人原因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公司控股股东青岛硅谷天堂宏坦投资有限公司提名补选韩铁林先生、高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韩铁林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58 年出生，南开大学区域经济专业博士研究生，历任机械工业部管理干部学院讲师、副处长，北京四维电气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奥瑞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物资储运总公司处长、总经济师，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物资储运总公司总经理，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2、高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7 年出生，清华大学 EMBA 硕士研究生，现任硅谷天堂资产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伙人，曾就职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陕西国际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历任硅谷天堂资产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总监、董事总经理。

特此报告，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二：

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公司原独立董事潘丰先生、周平先生因个人原因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公司控股股东青岛硅谷天堂宏坦投资有限公司提名补选张伏波先生、刘榕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张伏波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2 年出生，上海复旦大学应用经济学专业博士后研究生，现任香港顺风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尚德益家新能源有限公司、江苏顺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江苏顺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常州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上海申佳船厂科员，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公司综合计划部副经理，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杭州营业部总经理、交易管理部总经理、上海总部总经理，国泰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助理兼经纪业务部总监、总裁助理兼代办股份中心总经理，兴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海证期货有限公司董事长，香港玖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副主席。

2、刘榕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49 年出生，上海华东师范大学世界经济专业研究生，现任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扬州东升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上海精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历任上海皮尔博格制造有限公司副科长、科长，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总公司经理助理、副经理、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经理，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执行总监、副总会计师。

特此报告，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三：

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公司原监事陈莉敏女士、丁世平先生因个人原因不再担任公司监事，公司控股股东青岛硅谷天堂宏坦投资有限公司提名补选冯新先生、张瑜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

监事候选人简历：

1、冯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7 年出生，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现任硅谷天堂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历任上海诚信进出口有限公司总经理，利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航嘉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2、张瑜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8 年出生，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EMBA 硕士研究生，现任天堂硅谷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风控总监、管理合伙人，历任航空工业西安航空制动科技有限公司职员，西安杨森制药有限公司职员，奥的斯电梯（中国）有限公司职员、会计经理，奥的斯机电电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财政经理、合同部长兼代销商总监，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浙江鼎联科通讯技术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

特此报告，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四：

关于增加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拟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增加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一、 增加经营范围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拟在原经营范围中增加“智能化系统、换电站设备、电池、汽车零配件、新能源汽车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电池、汽车零配件、电机电控、换电站设备、电力电子设备、电子器件的生产和加工；换电站设备、新能源汽车整车、汽车新车、汽车零配件、机电设备、蓄电池、自动控制设备、电子器件、电力电子设备的批发和零售；汽车、蓄电池、机电设备的租赁；”。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经营范围拟为：

智能化系统、换电站设备、电池、汽车零配件、新能源汽车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电池、汽车零配件、电机电控、换电站设备、电力电子设备、电子器件的生产和加工；换电站设备、新能源汽车整车、汽车新车、汽车零配件、机电设备、蓄电池、自动控制设备、电子器件、电力电子设备的批发和零售；汽车、蓄电池、机电设备的租赁；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电梯自动扶梯及升降机专用配套件的技术开发、制造、销售；机电一体化工程、物联网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物联网软硬件的系统集成；分布式光伏光电；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修改公司章程

结合以上经营范围增加及公司规范运作需要，现拟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原章程内容	修改后的章程内容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电梯自动扶梯及升降机专用配套件的技术开发、制造、销售；机电一体化工程、物联网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物联网软硬件的系统集成；分布式光伏发电；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智能化系统、换电站设备、电池、汽车零配件、新能源汽车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电池、汽车零配件、机电电控、换电站设备、电力电子设备、电子器件的生产和加工；换电站设备、新能源汽车整车、汽车新车、汽车零配件、机电设备、蓄电池、自动控制设备、电子器件、电力电子设备的批发和零售；汽车、蓄电池、机电设备的租赁；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电梯自动扶梯及升降机专用配套件的技术开发、制造、销售；机电一体化工程、物联网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物联网软硬件的系统集成；分布式光伏发电；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事项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具体经营范围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定为准。

特此报告，提请各位股东审议。